就濫藥家庭兒童支援措施呈交立法會的意見書

香港保護兒童會作為一直關注兒童及家庭的福祉的非政府機構，每天照顧超過3,000名兒童及其家人，其中轄下的童樂居更是全港最大的一所嬰幼兒院舍，為104位初生至3歲來自來未能為子女提供適當照顧及在危家庭的嬰幼兒，提供24小時住宿服務。就立法會兒童權利小組委員會會議探討濫藥家庭兒童支援措施，本會會就兒童住宿服務的配合上提出以下意見；

(一) 檢視兒童住宿服務的數量，配合在危家庭的需要

兒童住宿服務一直是在危家庭的兒童最後安全網，為初生至18歲的兒童提供安全及可靠的住宿服務。現時所有使用兒童住宿服務的兒童都需要經社工評估，確認兒童不適合居於原本的家庭及未能提供其他合適安排後，透過社工的轉介及中央輪候機制安排下方能使用兒童住宿服務。由於大部份使住宿服務的兒童都是社區內處於高危狀況的兒童及家庭。一般負責這此個案的社工都希望能盡快安排宿位為兒童提供適切的服務。但現時全港不同類形的兒童住宿服務都面對宿位緊張的狀況，未能為在危家庭提供即時的宿位。由於宿位的數量不足，一般在危家庭需要等待宿位空出後，才能獲得宿位的安排，情況令人擔心。

再加上近年使用兒童住宿服務的家庭狀況亦趨複雜，宿位的安排也遭受影響。以本會童樂居為例，近年超過一半住宿的嬰幼兒來自「為父/母為濫藥者」和「父/母有精神病」的家庭，此類家庭需要較長的輔導的時間，才能安排兒童返回家中居住，故兒童住宿時間亦較一般的長，影響宿位的更替速度。因此署方必須盡快檢視兒童住宿服務的數量，以配合在危家庭需要。

(二) 提昇兒童住宿服務配套，以應對兒童成長的需要

如上文所述，由於近年使用兒童住宿服務的家庭狀況及兒童需要趨向複雜，部份兒童被迫長期使用兒童住宿服務。據兒童住宿服務業界在2016年6月收集的住宿兒童特殊需要數據顯示，約四成(40%)的使用住宿服務的初生至18歲的兒童確診為有特殊需要的兒童，對比過去

3年的數據，特殊需要的住宿兒童的數量有不斷上升的趨勢。現時兒童住宿服務不單提供緊急及短期的住宿服務，亦取代家長的角色扮演培育，教導及照顧兒童的角色。可惜現時的兒童住宿服務在照顧人手編制一直未能配合服務的需要。以本會童樂居為例，現時擔任前線照顧的幼兒工作員與嬰幼兒日間人手比例一直維持1比8，晚間比例是1比12，相比日間獨立幼兒中心（照顧初生至２歲的嬰幼兒）1比6的人手比例還要差，前線照顧的幼兒工作員不僅在工作量比日間服務多，亦需要應付照顧兒童的不同挑戰，例如在兒童患病時，還要代替家長需陪同幼兒出外就診，更令人手比例不足的問題加劇。

面對特殊需要兒童的增加，前線照顧人手需要因應兒童的需要提供訓練，照顧及不同的支援，因此在現時照顧人手比例緊絀下，未能對應兒童嚴峻需要，必然更延長兒童使用服務的時間，令服務供不應求的情況更加加劇。故此署方應盡快增加兒童住宿服務的照顧人手數量及服務的配套，以應對擔任照顧及培育在危兒童的工作。

下載全文

香港保護兒童會服務總監麥鏡英先生，出席立法會兒童權利小組委員會的會議 (2016年12月22日)的發言內容。